

# 工聯：傷殘就業不足50%

## 12就業措施4評分低 鄧家彪促當局檢視政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王維寶)本港失業率已降至3.5%，但殘疾人士的就業率仍然未見改善。工聯會於7月至8月期間，訪問了32個殘疾人士機構，當中絕大部分機構會員的就業率低於50%。機構對政府推出的12項就業措施評分後，有4項不合格及勉強合格，無助殘疾人士求職。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昨日表示，現時政府一系列就業政策未能針對群眾需要，要求當局檢視現時的殘疾人士就業政策。



■ 鄧家彪表示，現時政府一系列就業政策未能針對群眾需要，要求當局檢視現時的殘疾人士就業政策。  
王維寶攝

工聯會於7月至8月期間以問卷調查形式訪問了32間殘疾人士機構，其中12間機構統計過其會員的成功就業率，11間機構就業率低於50%，當中只有一間就業率為41%至50%，3間有31%至40%，4間有21%至30%，另外有2間就業率更低於10%。

### 工種少被迫「大材小用」

其中，「就業成功率低」及「行業工種選擇少」是受訪機構最常收到會員求助的項目，鄧家彪表示，現時大部分殘疾人士的工作都是派傳單及其他簡單工作，但其他有很多殘疾人士擁有高學歷及技能，工種太少令他們被迫「大材小用」。

調查亦就政府推出的就業措施評分，結果顯示「最低工資殘疾人士評估機制」及「社會福利署個人電腦中央基金」被評為不合格，在5分滿分中只獲2.3分，其他「勞工處展能就業科」及「就業展才能」計劃只取得2.5分勉強合格分數。

### 「低資殘疾評估」易被標籤

香港精神康復者聯盟副主席鄺志輝表示，每年只有約200人參加「最低工資殘疾人士評估機制」，使用率偏低，他形容參加評估就如自認價

值比常人低，容易被人標籤，加上最低工資並不是僱主是否聘用殘疾人士的主要因素，所以該計劃無助殘疾人士就業。

另外，調查中又顯示「殘疾人士八達通\$2乘車優惠」最能夠改善殘疾人士的生活，5分滿分中獲得4.5分，其次為「傷殘津貼」得3.6分。

鄧家彪促請政府重新檢視各種殘疾人士就業的措施及政策，包括允許殘疾人士按其需要，可多次參加培訓計劃，避免因病發後無法重投社會。政府亦可以帶頭聘用殘疾人士，讓更多有能力的殘疾人士加入公務員團隊。

### 勞福局：本年度增撥480萬元助培訓

對於被指針對殘疾人士的措施不足，勞工及福利局回應指，政府一直以來均歡迎殘疾人士申請政府職位，並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合適工作，以協助他們融入社會，同時在2013/14年度開始，已增撥480萬元，以提高殘疾人士在職培訓計劃及「陽光路上」培訓計劃下的就業見習津貼及在職試用工資補助金。截至2013年6月，社署的「創業展才能」計劃共成立了76個業務，創造了超過820個就業機會，其中超過580個職位是為殘疾人士而設。



■ 新社會聯誼會要求政府全面檢討醫管局運作，改善聯網制度、資源分配、醫護人員不足等。

## 新社會聯誼會促檢討醫局運作 提升服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公立醫院求診病例不斷增加，急症室、普通科門診服務爆滿，嚴重影響了醫療服務水平。新界社團聯會理事長陳勇，社區幹事葉文斌、曾錦銓、高俊傑等20多名代表昨日向政府請願，期望政府全面檢討醫管局的運作，在聯網制度、資源分配、醫護人員不足等方面作出改善，以提升本港公營醫療服務質素。

新社會聯誼會表示，隨着人口老化，近年本港市民對公營醫療的需求日益增加。雖然政府適時增建醫療設施，並改善服務，但仍然未能趕上現時社會的需求。政府已成立了醫管局檢討督導委員會，負責本港未來的醫療改革，應趁機全面檢視現時的醫療制度，提高本港的醫療服務水平。

新社會聯誼會按人口比例，合理配置醫療資源；面對人口老化，政府應適時制定長者醫療政策，包括為長者提供牙科醫療服務；在資源不足的情況下，政府要增撥資源，增建醫療設施，增加病床；改善前線醫護人員待遇，減少流失；制定公私營醫療合作措施，分流病人；改善聯網制度、資源錯配等問題，提升服務水平。

# 懶定性騷擾守則 僱主或被罰百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廖穎琪)僱員在工作地方說「鹹濕」故事、播放色情電影、以裸體照作電腦桌面牆紙等都可能構成性騷擾罪。僱主別以為一句「不知情」便毋須負法律責任，平等機會委員會昨日指出，僱主應制定性騷擾的實務守則、投訴機制等，盡可行的方法去防止事件發生，否則可能被控及索償，索償金額更可能逾百萬。平機會昨日公布商界制定性騷擾政策的調查結果，調查回應相當冷淡，97%問卷石沉大海，坦言缺乏廣泛代表性。

### 發商界問卷97%無回應

平機會於今年6月至8月向逾6,000間公司發出問卷，結果僅收回198份，約70%是大型企業，其餘為中小型企業，受訪的行業包括零售、專業服務、建造業及貿易等。在

198間有回應的公司中，只有113間有制定性騷擾政策聲明，其中51間並未提供詳細資料，難以確政策是否有效落實執行。

至於沒有制定相關政策的85間公司中，近半認為無急切需要，而近40%更從未想過制定。被問到短期內會否制定性騷擾政策，不足20%公司稱擬制定。

平機會政策及研究專責小組召集人謝永齡昨日於記者會上表示，曾於全港學校作同類型調查，回應率達20%，反觀商界的回應相當冷淡，可見商界忽視問題，但商界是權力不平均的地方，更易出現性騷擾，「例如上司對下屬暗示以某些行為換取升職，作為交易」，而平機會去年共處理了316宗《性別歧視條例》下關乎僱傭範疇的投訴個案，當中37%與性騷擾有關。

### 怕制定惹閒話 出事損害更大

平機會政策及研究主管朱崇文指出，性騷擾在《性別歧視條例》下是違法行為，僱主應就防止工作間的性騷擾制定清晰政策，採取合理可行的措施去防止此等行為，否則僱主或需就其僱員的性騷擾行為負上轉承責任，包括被控告及索償，曾有個案的索償金額達7位數字。他又補充，有公司怕制定性騷擾政策後，外界會誤以為該公司經常發生性騷擾，但事實是「紙包不住火，一旦曝光，經傳媒報道，對公司聲譽造成的損害將會更大」，建議僱主防患於未然。朱崇文建議僱員，若遇到上司或同事以言語挑逗或說話要脅赴約會等，可以錄下對話，作為日後舉證之用。

# 不拆露台樓照封 「危樓」住戶拒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屋宇署決定暫時不清拆土瓜灣啟明街唐樓有結構危險的露台，只會做圍封及用樁柱進行加固工程，並拿取樣本化驗及進行勘測大廈主體結構，屋宇署會如期今日向法院申請封閉令，居民仍要先遷出單位。住戶不滿屋宇署只有一個星期通知，向立法會申訴求助，要求延遲封閉令及安排恩恤安置。

### 洗衣店：圍封怎做生意？

在啟明街51號地下，屋宇署貼出告示指，警方今日會執行封閉令，呼籲租客盡快遷出，再於星期六日返回單位執拾物品，否則全部當成垃圾，而屋宇署會安排社工協助受影響人士。有住戶表示，即使今日警方上門執行封閉令，他們都會堅持不會搬走，並於昨晚舉行居民大會商討對策。居民林婆婆表示心意已決，「我不會搬，叫我搬到哪處？我認為不用開，『整咗只有3年』，沒有人動它(露台)，今年一定不會跌下來」。

經營洗衣店的黃女士表示，會留到最後一刻，「至今都沒有甚麼打算，沒有想過要搬走，即使日後可搬回來

都沒有用，我要維持生計，所有盥洗機器都在店內，突然間被圍封，怎樣做生意呢！」商戶譚先生表示，屋宇署未有向他們賠償，「幾天通知就要我們拿走全部家當，搬遷賠償誰負責？不可能話走就走走」。

### 樁柱加固露台 取樣勘測結構

封樓結果沒轉機，不過露台可暫時逃避拆卸命運，屋宇署原先建議要先拆除結構危險的露台，再入屋驗樓，但經過連日與居民商討，決定暫時只圍封及用樁柱加固露台，再用大型機器拿取樣本勘測結構，不用拆卸，但大廈進行加固期間，居民仍要暫時搬遷。屋宇署表示，由於暫時不需要清拆露台，圍封勘測過程比較短，少於原先預計的5個月時間，會考慮讓居民搬回單位等候驗樓報告。有當區區議員表示，屋宇署早前開會時透露，居民需要搬離3個星期，驗樓報告需時2個月才有結果。

居民一直都想市建局協助重建大廈，市建局表示，已與居民開過4次會議，不過，根據市建局重建條例，暫時不能透露會否重建大廈。

# 高院剔除對菲政府申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馬尼拉人質事件死者家屬及生還者早前入稟法院，控告菲律賓政府、前馬尼拉市長及菲律賓警察總長等9人，向他們索償。本港高等法院昨天以國家豁免權為理由，將菲律賓政府剔除於訴訟案被告人名單。原訴一方代表於庭外表示會考慮上訴。

### 享「絕對豁免權」 法官直言沒勝算

殉職領隊謝廷駿母親李美珍、傷者易小玲及陳國柱等人，早前入稟高等法院，控告菲律賓政府、前馬尼拉市長林雯洛、前馬尼拉警察總長馬格蒂拜等共9人，他們均在早前菲律賓司法部調查報告中被點名批評的官員。原訴一方的代表律師張禮傑昨先向法院申請以閉門方式處理，惟法官官華禮拒絕，同時認為原訴一方其實於案件一開始已沒有勝算可言，惟張律師仍然希望可將案件押後4個月，以處理將菲律賓納入為答辯人的事

宜，希望屆時可向法庭報告進展。但包官認為，於香港回歸後，香港政府對有邦交國家所涉及的訴訟，會給予「絕對外交豁免權」。

### 法庭有責拒司法濫用 續向8被告提訴訟

原訴一方現階段未能顯示，他們能夠使菲律賓有意參與訴訟，或者菲律賓有放棄豁免權的意圖，何況原訴一方於文件中也承認事件是中國香港與菲律賓之間的事，由於案件的控訴看似不會成功，法庭有責任拒絕司法程序受到濫用，所以也不容許原訴一方申請將案件押後4個月，並下令剔除菲律賓政府的訴訟，訴訟方可繼續向其餘8名被告提出訴訟，法院給予原告人42天，向各被告送達入稟狀，追討賠償。

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首席講師張達明表示，外交豁免權是絕對豁免權，香港法律不能凌駕另一國家，事件只能透過外交途徑解決。

# 團體盼換催化器「有得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環保署資助小巴及的士更換催化器計劃，本月中開始接受申請，但的士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不滿政府要車主到指定車房更換新的催化器，又認為有車房成立有限公司圖標，企圖壟斷。大聯盟約30名成員於昨日到政府總部門外抗議，大聯盟主席黎銘洪要求政府取消投標，讓司機自行選擇由機電署認可的車房進行安裝。

### 資助款式有別 開車或「死火」

的士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約30名成員於昨日駕駛及乘坐逾10輛小巴及的士到政府總部門外抗議，不滿環保署在資助的士小巴更換催化器的事件上，招標時黑箱作業沒有諮詢，結果52個中標車房中，有33個是分別由2間



■ 團體希望當局司機自行選擇安裝催化器。  
梁祖彝攝

公司所有，懷疑有人圍標，企圖壟斷。

大聯盟又指政府資助的催化器性能與原廠有差別，採用後會有「死火」的情況，擔心安裝後會引起車輛性能問題。黎銘洪要求政府取消投標，容許司機自行選擇由機電署認可的車房進行安裝，並可以補償安裝原廠催化器，及自行選擇車房做有關工序。

主辦機構：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協辦單位：公民教育委員會

**BASIC LAW 10**

**第十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基本法》攤位遊戲日暨結業禮**

日期：2013年8月31日(星期六)  
時間：中午12時正至下午6時正  
地點：油塘大本型  
地址：油塘高超道38號(油塘港鐵站A出口)

歡迎公眾人士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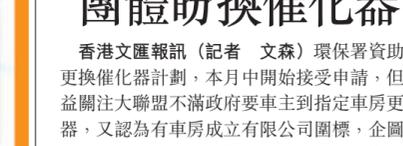
當日內容精彩豐富，包括：



創意《基本法》攤位遊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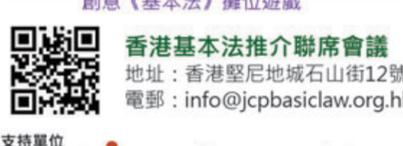


舞蹈表演



歌唱表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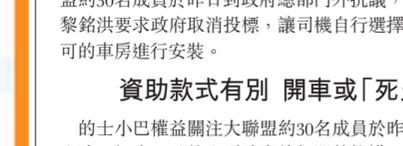
結業禮儀式



創意《基本法》攤位遊戲



舞蹈表演



歌唱表演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電話：2519 3663 傳真：2802 9963  
地址：香港堅尼地城石山街12號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13樓A室  
電郵：info@jcbasiclaw.org.hk 網址：http://www.jcpbasiclaw.org.hk

支持單位：民政事務總署、公民教育委員會、香港基本法研究中心、香港基本法推廣委員會、香港基本法諮詢委員會、香港基本法研究中心、香港基本法推廣委員會、香港基本法諮詢委員會

場地贊助：Guardian 佳定集團、大本型